

國立臺灣大學 函

地址：10617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

聯絡人：翁儷珊

聯絡電話：(02)33662388ext.216

電子郵件：lishanwong@ntu.edu.tw

97641

花蓮縣光復鄉林森路100號

受文者：國立光復商工教務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年9月25日

發文字號：校教字第 1130094577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校114學年度學士班「特殊人才甄選入學招生」及「希望入學招生」2項單獨招生資訊如說明，敬請推薦貴校學生辦理報名作業，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招生資訊將於113年10月1日上午9時起公告，網址為：<https://www.admissions.ntu.edu.tw/>，或至本校網站首頁查閱「招生」資訊。
- 二、報名日期：113年11月8日(星期五)上午9時起至113年11月22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各高中學校請協助學生於報名期限前至本校前揭報名網站完成登錄資料、繳費及上傳各項審查資料作業。
- 三、「特殊人才甄選入學招生」參與招生共計20個學系組、名額共67名，係招收專門學科領域或專業技術領域具有優異潛能之學生。
- 四、「希望入學招生」參與招生共計30個學系組、名額共50名，係招收近3年低收或中低收入戶學生、已核定為特殊境遇家庭學生、新住民子女與就讀偏遠地區高中身分之學生，其中後3項報考資格之學生112年家庭年所得須符合本校規定。



五、自114學年度起，如報名當年度已核定為低收、中低收入戶之學生得申請免繳報名費，相關資訊請查閱招生簡章。

六、旨揭2項招生均需由校方推薦，不受理學生逕行申請(非學校型態學生另依簡章規定)，如本項業務非教務處負責，敬請將本函轉交貴校承辦單位辦理。

七、貴校承辦人員進行報名所需之帳號為947；密碼為9Dbjhz2v。

正本：國立光復商工教務處

副本：

校長 陳文章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